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高司函〔2021〕4号

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召开 2021 年 全国高教处长会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部门（单位）教育司（局）：

为做好 2021 年度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工作，决定以线上线下相结合会议形式召开 2021 年全国高教处长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会议主题

夯实教学“新基建”，托起培养高质量

二、会议时间、地点及参加人员

（一）时间

2021 年 4 月 1 日，主会场参会人员 3 月 31 日报到。

（二）地点及参加人员

1.主会场：陕西省西安市曲江宾馆。

请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高教处处长参加。请中央有关部门（单位）教育司（局）有关负责同志参加。

2.分会场：通过网络直播参加全体会议（网址：gjc.enetedu.com，账号：gjc2021，密码 gjc2021。）

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、各部属高校设分会场，组织各高校分管负责同志、教务处负责同志、教学管理人员参加；请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各位委员在分会场参加会议。

三、会议议程

（一）全体会议（9：00-11：30）

- 1.吴岩同志作工作报告。
- 2.表扬榜样高教处、高教处长、教务处长。

（二）分组讨论（14：00-16：00）

（三）会议总结（16：10-17：30）

四、其他事项

1.请主会场参会人员于3月26日前将会议回执（见附件1）报我司。

2.请分会场参会单位派专人按照上述网址页面上的提示，提前一天进行网络视频调试。请与会人员提前15分钟进入会场就座。

3.请各分会场在会后及时将参会人员情况表（见附件2）报我司。

4.联系人：教育部高教司综合处徐辑磊、向永坤，电话：010-66097814，电子邮箱：gjszhc@moe.edu.cn；陕西省教育厅高教处刘辉，电话 13720659950。

附件：1.主会场参会回执
2.参会人员情况表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抄送：部属各高等学校，2018—2022 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。

附件 1

主会场参会回执

单位：

姓名	单位	职务	手机

注：请将此回执按会议通知要求于 3 月 26 日前反馈教育部高教司（电子邮箱：gjszhc@moe.edu.cn）。

附件 2

参会人员情况表

单位:

本单位参会人员 情况	参会领导姓名	职务	本单位参会 人数
本省（区、市） 所属高校参会情 况（省级教育行 政部门填写）	参会高校数	参会校领导数	总参会人数

注：请将此表按会议通知要求于 4 月 2 日反馈教育部高教司（电子邮箱：gjszhc@moe.edu.cn）。